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5-018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被担保人：深圳市麦格米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2.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89%，提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3、公司全部担保事项仅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

一、担保进展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于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计划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7.5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3.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4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公司日常经营和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将公司为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公司提供的2024年度担保额度由2亿元增加至10亿元。具体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按照合同约定执行。本次新增2024年度预计担保额度后，公司计划为下属子公司提供的2024年度担保预计额度由人民币27.5亿元增加至人民币35.5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3.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2亿元。本次新增对外担保额度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0）。

近日，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麦格米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控制"）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申请1,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米供应链"）分别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2,000万元、15,000万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事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2024年度对麦米供应链的累计担保金额为22,000万元人民币，对深圳控制的累计担保金额为1,000万元人民币。上述金额在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的担保额度及相关调剂额度范围内。

二、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深圳市麦格米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1年6月3日

2、注册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松坪山社区朗山路13号清华紫光科技园C506

3、法定代表人：林雪舸

4、注册资本：1,000万元

5、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深圳控制100%股份

6、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可编程逻辑控制器、人机界面、运动控制器、数控系统、传感器及其它工业自动化相关产品的研发、销售；计算机软件的研发、销售、系统集成、技术咨询；智能床垫及周边配件、电子烟及周边配件、光纤传感器、虚拟现实设备和可穿戴设备及周边配件的技术开发、销售；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7、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0.88%（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8、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9、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2023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3年度（已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深圳市麦格米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4,730.06	1,166.13	3,563.93	2,592.92	492.55	455.62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47.79	168.08	1,879.71	1,207.00	371.05	315.97

（二）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4年1月19日

2、注册地点：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自贸西街151号招商局前海经贸中心一期B座2003C号-2005

3、法定代表人：李升付

4、注册资本：2,000万元

5、股权结构：公司持有麦米供应链100%股份

6、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贸易经纪；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市场营销策划；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金属切割及焊接设备销售；先进电力电子装置销售；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销售；洗车设备销售；电池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办公设备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通讯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充电桩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伺服控制机构销售；深海石油钻探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磁性材料销售；电工器材销售；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95.46%（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8、被担保方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9、被担保方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	2023年12月31日（已审计）			2023年度（已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	-	-	-	-	-
	2024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59,201.52	56,566.06	2,635.46	43,739.32	749.90	562.34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为深圳控制向中国银行前海蛇口分行申请担保

1、担保方：深圳市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深圳麦格米特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前海蛇口分行

4、保证最高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利息，被确定属于合同之被担保主债权的，则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也属于被担保债权，其具体金额在其被清偿时确定。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公司为麦米供应链向招商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担保

1、担保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保证最高金额：2,0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担保范围：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贵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三）公司为麦米供应链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分行申请担保

1、担保方：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被担保方：深圳麦米电气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4、保证最高金额：15,000万元人民币

5、保证担保范围：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期间：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事项分别于2024年4月29日、2024年12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中进行了审议，并均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表决通过。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担保事项的相关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30日、2024年12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0）。公司对下属子公司的资产质量、经营情况、行业前景、偿债能力、信用状况等进行了全面评估，认为其经营良好，财务指标稳健，预计能按约定时间归还银行贷款及其他融资，对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7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公司计划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5.5亿元的担保，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23.5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12亿元。并且，在不超出上述预计担保总额度的前提下，后期可能根据公司下属子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或建设情况，在公司下属子公司（包括但不限于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已设立的子公司及将来新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之间在符合相关规定的情况下对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但实际在调剂发生时，对于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公司对资产负债率高于70%的下属子公司的实际担保额度少于12亿元的，可将该项部分剩余额度调剂用于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30日、2024年12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关于增加公司2024年度为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0）。

本次担保事项完成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外担保剩余可用额度总额约为26.9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可用额度为9.4亿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60.90%，尚在前述年度担保额度范围内，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全部担保事项仅为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事项，也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851　证券简称：麦格米特　公告编号：2025-019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1亿元2019年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280号）核准，公司于2019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65,5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655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0]000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655,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651,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月2日存入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专项账户中，银行账号为611566866。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宣传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552,358.0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8,447,642.00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浦发银行	大额存单202400012186	4,000.00	2024/10/17	2025/4/17	保本	1.80%	闲置募集资金
2	浦发银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086期（月月滚利12期特供款A）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1,500.00	2025/3/3	2025/3/31	保本	0.85%或2.35%或2.55%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第2个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共赎回本金15,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27,416.67元。到期后，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全部划至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除上述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明细外，2025年3月5日至2025年4月1日期间，公司暂无其他继续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二、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促进公司经营业务发展，在遵循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并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5亿元2022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且上述资金额度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内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4月30日公布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一）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819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122,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共计1,220万张，期限6年。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10月19日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债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验证报告》（中汇会验[2022]7136号），本次募集资金总额1,22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和保荐费用4,000,000.00元后，实际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1,216,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0月19日汇入本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软件基地支行一般账户中。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资信评级费用、发行手续费、信息披露费及路演推介宣传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270.2613万元后，本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1,329.7387万元。

公司对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1、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一年CD24-N3	5,000.00	2024/8/26	2025/8/26	保本	1.70%	闲置募集资金
2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六个月CD24-N3	3,000.00	2024/9/4	2025/3/4	保本	1.60%	闲置募集资金
3	中信证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3585期收益凭证	10,000.00	2024/11/7	2025/5/7	保本	阶梯式收益率 1.75%-2.1%	闲置募集资金
4	中国银行	单位人民币六个月CD24-N6	1,000.00	2024/12/30	2025/6/30	保本	1.35%	闲置募集资金
5	中国银行	大额存单-单位人民币六个月CD24-N6	5,000.00	2025/2/26	2025/8/26	保本	1.35%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上述第3个理财产品赎回部分本金3,000,000元，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共21,313.97元，该部分本金和理财收益已划至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注：因上述第3个理财产品为购买的券商收益凭证，到期后本息应通过原路径返回指定银行募集资金账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节节升利系列3585期收益凭证已赎回部分的本息已经由中信证券资金账户30900002769转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科苑南支行44250100018200003614账号。

2、除上述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明细外，2025年3月5日至2025年4月1日期间，公司暂无其他继续使用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属短期低风险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测；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2、风险控制措施

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定如下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根据公司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及利率变动，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投资规模、预期收益进行判断。对理财产品进行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投资产品不得质押，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公司财务部门办理购买理财产品时，应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书面合同，明确投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财务部根据与相关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办理理财资金支付审批手续。

（3）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应及时向财务总监进行汇报，以便公司及时制定应对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使用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董事会负责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运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如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正常周转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资金造成影响，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募集资金类别	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滚动金额（万元）	前十三个月内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实际获得投资理财收益（元）
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8,000.00	601,033.38
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	38,000.00	3,178,094.51
合计	46,000.00	3,779,127.89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六、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及专项意见

关于使用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及公司2022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已审批范围内，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1、《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4、《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5、公司与银行签署的相关理财产品客户协议书、理财产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麦格米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资源　公告编号：2025—008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以书面及电话通知方式向董事发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在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九和路325号物产天地中心2幢10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鹏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到董事5名，实到董事5名，公司监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与会董事审议并表决情况如下：

一、《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增强资金运用的灵活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25年度公司对各级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之间因办理综合授信等业务，拟相互提供担保，新增担保总额度预计不超过5000万元。《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4票，反对1票，弃权0票。

董事佟鑫先生的反对理由：在当前形势下，扩大担保额度有一定风险，故投反对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资源　编号：2025—009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含授权期限内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控股公司，下同），包括但不限于交替（杭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替科技"）、赫拓（杭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赫拓科技"）。

● 预计担保金额及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创兴资源"）预计公司对各级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之间因办理综合授信等业务，拟相互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4,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2笔。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逾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担保预计存在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情形，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增强资金运用的灵活性，提高资金使用效率。2025年度公司对各级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子公司对子公司之间因办理综合授信等业务，拟相互提供担保，新增担保总额度预计不超过5000万元。上述担保额度的期限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该额度在期限内可循环使用。上述预计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融资担保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担保方、被担保方与银行、非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担保方式为包括但不限于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质押等。担保范围为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授信额度、流动资金贷款、保函、承兑汇票、贸易融资、融资租赁等业务。为提高决策效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者其指定代表在议案所述担保金额的范围内对实际发生的担保进行审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上述担保金额的范围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16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者其指定代表在议案所述担保金额的范围内对实际发生的担保进行审批，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在上述担保金额的范围内，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公司2025年度担保预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 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下属公司	交替科技	100%	85.57%	4,000.00	5,000.00	16.85%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否	否
	赫拓科技	100%	80.68%	0.00					

在上述预计的担保额度内，被担保方的担保额度可按照实际情况与其全资子公司及其新设立或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调剂使用。

二、被担保人基本信息

1、公司名称：交替（杭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2MACLJJ0M3K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物产天地中心2幢701室

法定代表人：刘鹏

成立时间：2023年6月21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软件开发；数字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办公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2024年9月30日/2024年1-9月（未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12984.24	2389.08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2033.79	198.78
营业收入	1086.70	561.97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5.00	198.78

注：财务数据为单体报表口径，下同

2、公司名称：赫拓（杭州）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2MACREJH695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物产天地中心2幢702室-3

法定代表人：刘鹏

成立时间：2023年7月20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数字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网络技术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通信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交通安全、管制专用设备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制造；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卫星通信服务；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网络设备销售；汽车新车销售；对外承包工程；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631　证券简称：莱斯信息　公告编号：2025-011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长毛永庆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退休原因，毛永庆先生申请辞去所担任的公司董事长、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毛永庆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毛永庆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的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将尽快完成公司董事和新任董事长选举及后续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毛永庆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毛永庆先生在任职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精准把握公司战略航向，带领公司实现了跨越式发展，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董事会对毛永庆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南京莱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5-007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在本行总行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21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7人。会议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王庆金监事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002958　证券简称：青农商行　公告编号：2025-006
转债代码：128129　转债简称：青农转债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3月31日在本行总行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3月21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12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含网络方式）的董事12人。刘冰冰、李庆香、薛健、王少飞、潘爱玲、李维安、王绍宏董事以网络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王锡峰主持，部分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全面风险管理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流动性风险偏好及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集中度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市场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5.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6.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衍生产品交易风险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并通过《关于修订＜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并通过《关于确认关联方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9.审议并通过《关于＜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0193　证券简称：创兴资源　公告编号：2025-010

上海创兴资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